



就立法會  
研究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  
提供寄宿學額、高中教育及就業機會的有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 
2007年7月6日會議  
提交  
有關：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就業機會  
意見書

就是次會議議題，我們有下列意見：

### 職業康復服務供不應求

在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中，對於能力稍遜的智障學生，他們離校後的銜接服務，應為庇護工場、輔助就業或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的服務。然而，據社署的資料顯示，在正常輪候性質的情況下，有超過70%地區的申請者，輪候庇護工場服務的時間不少於半年，有的甚至輪候了接近兩年的時間，顯然服務是求過於供。

### 服務輪候期間，欠缺支援

在輪候服務期間，政府推行了家居訓練及支援服務，作為社區支援服務。可是，這類型的家居支援服務時間很短，每個名額每星期往往只獲配有一至兩次服務，每次服務為兩小時。此類服務的形式並未能貼合智障人士的需要，因他們要接受連貫、持續的訓練，才能維持現有的能力，或致進步。有見服務的成效存疑，有家長傾向不使用這類型的服務，只讓其殘疾子女呆在家中，苦苦等候。

### 總結

職業康復服務名額不足，致使智障離校生未能在短時間內有所銜接，更甚的是，在他們渴求相應的服務時，過度性的支援亦欠奉，不但白白浪費了智障人士的光陰，也錯失他們接受訓練的重要時機，造成能力倒退的危機，還為其家人增添了照顧壓力。

故此，我們促請政府加快增設各職業康復服務名額，減少離校生待在家中的情況。另外，政府亦應檢討現時的社區支援服務，尤其是服務對使用者的適切性，從而作出改善，提供真正合適他們的服務。

學前弱能兒童家長會(特殊教育小組)

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